

# 2025 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-單親獎助學金申請通知

一、校內申請截止日 9/30 (二) 12:00 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
## 貳、獎學金對象及獎學金金額

凡未滿 24 歲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學校學生之單親家庭子女，均可申請。依對象分為三組，每組名額 200 名。

- 一、國中 A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6,000 元整。
- 二、高中職 B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8,000 元整。
- 三、大專 C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 12,000 元整。

## 參、申請資格

- 一、113 學年度(上+下學期)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5 分以上。
- 二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一戶一名，同父、母之兄弟姊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。
- 三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。
- 四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申請者本人需為單身。
- 五、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。
- 六、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，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(職)組。
- 七、五專一年級學生屬國中組，專二至四年級學生屬高中(職)組，專五年級學生屬大專組。

## 肆、應備文件

- 一、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，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。

【國中 A 組】表單網址: <https://reurl.cc/z5zj7Q> QRcode:



二、申請書

三、三個月內戶籍謄本(要有詳細記事欄位)

四、學生證影本(須加蓋 114 學年度註冊章)

五、113 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



## 伍、加分文件

- 一、重大傷病紙本證明或重大傷病卡正面及反面影本(效期內)。
- 二、身心障礙手冊正面及反面影本(效期內)。
- 三、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效期內)。

☆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匯入得獎學生之郵局帳戶為原則。得獎學生需提供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(凍結戶、警示戶、結清戶不可使用)。